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处室文件

西建大本科〔2026〕17号

关于做好 2026 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按照《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西建大〔2025〕23号），学校决定开展 2026 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要求

1. 本次转专业主要面向 2025 级本科生，部分专业接收 2024 级本科生。满足以下要求的学生均可申请转专业：

（1）学习态度端正，无违纪作弊等纪律处分；

（2）全部已修课程成绩均为及格及以上，且已完成原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内容；

(3) 学习成绩优异,符合申请转入专业的接收条件。

2. 全校各专业的接收计划和接收条件等详见附件 1。其他规定和要求按照学校转专业实施办法执行。

二、网上报名

1. 学生申请转专业须进行网上报名,报名前需核实个人缴费注册、学习成绩等情况,确保符合学校及拟转入专业接收条件。

2. 符合报名基本要求和申请转入专业接收条件的学生,须在 5 月 18 日(第 12 周周一)10:00—5 月 25 日(第 13 周周一)10:00 进入教务管理系统,按照报名操作指南(附件 2)完成网上报名。

三、工作安排

转专业工作安排在 5 月 18 日—6 月 26 日(第 12 周周一—第 17 周周五),申请转专业学生可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实时查看转专业工作安排及考核成绩等,各学院相关环节公示也将通过本科生院教务处网站“学院专区”发布,报名学生应及时关注。

工作具体时间节点安排如下:

1. 资格审核: 5 月 29 日(第 13 周周五)前

(1) 学院对本单位申请转出学生的纪律处分、课程成绩、专业排名等信息进行审核,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学院转专业申请学生汇总表》。

(2) 学院按照接收条件对申请转入学生的条件进行复核,确定进入学院考核阶段的学生名单,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学院转专业接收考核学生汇总表》。

2. 考核安排：6月26日（第17周周五）前

接收学院组织进行笔试或综合素质面试等考核，并完成成绩录入，初步确定转入学生，并进行公示。

3. 最终审核：秋季学期开学初

根据学生春季学期成绩及表现等，审核并确定最终转专业学生名单，并指导学生按规定办理学籍异动、缴纳学费等相关手续。

四、工作要求

1. 学院应制定具体的转专业实施方案并公布。实施方案应包括：（1）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及组成人员；（2）转专业工作各专业考核阶段的遴选标准、成绩评定标准、考核安排及要求、申诉途径等。

2. 学院应通过网站等途径及时向学生公布转专业相关信息，接受学生咨询，并按规定审核拟转出学生相关信息。同时要做好专业介绍，使学生了解所学专业，树立专业学习的兴趣和信心。

3. 学院应按规定时间组织完成转专业各环节工作，将成绩及拟接收学生名单报本科生院教务处审核后予以公示。同时要妥善保管好转专业相关材料，以备核查。

转专业工作关系到学生个人切身利益和后续发展，学院务必高度重视，要严明工作纪律，严格工作程序，确保过程公平、公正、公开。对于弄虚作假等行为，一经查实，学校将严肃处理。

转专业工作过程中如遇个人累计平均学分绩点、成绩或排名相关问题可咨询学院教学办负责老师（详见附件3）；退伍大学

生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按照《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征兵工作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转专业申请可咨询武装部（郭老师，电话：82202786）；其他报名相关问题可咨询本科生院教务处学生交流事务科（兰老师，电话：82202285）。

- 附件：1. 2026 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接收计划一览表
2. 教务管理系统转专业操作指南
3. 各学院转专业咨询老师一览表

本科生院

2026 年 5 月 15 日

附件1：

2026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接收计划一览表（2025级）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1	建筑学院 (44人)	建筑学	79	3	仅接收城乡规划、历史建筑保护工程、城市设计专业	1. 综合考核包括建筑美学基本素养考核和综合素质面试 2. 学制为“1+4”：在原专业学习的一年为“1”，建筑学专业学习四年为“4”
2		建筑学 (新工科实践班)		25	仅接收非建筑学院专业	
3		风景园林	39	4	不接收风景园林专业	1. 综合考核包括建筑美学基本素养考核和综合素质面试 2. 需降级至2026级学习
4		城乡规划	53	6		
5		历史建筑保护工程	21	3		
6		城市设计	23	3		
7	土木学院 (64人)	土木工程（道路桥梁工程）	192	14	GPA≥2.5	转入后补修必修课程超过4门，需降级至2026级学习
8		土木工程（工程结构改造与更新）		13		
9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13		
10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26	5		
11		智能建造	80	19		
12	环境学院 (51人)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卓越工程师)	125	26	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转入后补修必修课程超过4门，需降级至2026级学习
13		环境工程 (卓越工程师)	115	17		
14		环境科学	26	8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15	建科学院 (46人)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116	24	1: GPA≥2.5 2: 专业年级排名前30.0%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
16		储能科学与工程	62	13	1: GPA≥3.0 2: 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17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83	9		
18	材料学院 (22人)	纳米材料与技术	72	3	GPA≥3.0, 或专业年级排名前15.0%	参加创新创业办公室规定的创新创业竞赛获校级及以上获奖、发明专利、发表论文署名前二的优先考虑
19		功能材料	205	5	GPA≥2.5, 或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20		资源循环科学与工程		2		
21		材料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		4		
22		材料科学与工程（材料工程）		4		
23		材料科学与工程（材料应用）		4		
24	管理学院 (54人)	工程管理	53	11	GPA≥2.6	需补修部分课程
25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56	11	1: 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2: 已修高数课程, 且成绩≥70 (高数Ⅰ 或高数Ⅲ 或高数Ⅳ)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 且需补修部分课程
26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57	6		
27		会计学	69	14	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需补修部分课程
28		工商管理	62	12	GPA≥2.6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29	机电学院 (60人)	机械电子工程	244	5	1: GPA $\geq$ 2.5 2: 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
30		车辆工程		5		
3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5		
32		智能制造工程		10		
3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27	25		
34	冶金学院 (33人)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卓越工程师)	131	10	GPA $\geq$ 2.5	其中跨学院转入的学生中含拔尖创新班（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方向、冶金工程、金属材料、新能源材料与器件）各1个名额
35		冶金工程 (卓越工程师)	196	7		
36		金属材料工程		7		
37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93	8		
38	信控学院 (59人)	自动化	117	11	1: GPA $\geq$ 2.5 2: 专业年级排名前30.0%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
39		人工智能	115	11		
40		机器人工程	88	9		
41		通信工程	88	15		
4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2	13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43	艺术学院 (15人)	工业设计	28	3	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44		环境设计	124	4		雕塑、绘画转入需降级至2026级学习
45		视觉传达设计	60	2		
46		艺术与科技	62	2		
47		雕塑	29	2		除绘画专业外其他专业转入需降级至2026级学习
48		绘画	33	2		除雕塑专业外其他专业转入需降级至2026级学习
49	理学院 (26人)	工程力学	42	10	1: GPA $\geq$ 2.5 2: 专业年级排名前25.0% 3: 修读过高等数学I-A1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
50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88	6	1: GPA $\geq$ 2.8 2: 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3: 修读过高等数学I-A1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
51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81	5	1: GPA $\geq$ 2.8 2: 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3: 修读过高等数学I-A1或数学分析1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未修数学分析及高等代数的同学，原则上需降级至2026级学习
52		数学与应用数学	65	5		
53	文学院 (32人)	应用中文	68	6	GPA $\geq$ 3.4或专业年级排名前40.0%	
54		汉语言文学	97	10		
55		法学	61	12	GPA $\geq$ 3.3或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56		英语	69	4	GPA $\geq$ 3.2或专业年级排名前60.0%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57	资源学院 (20人)	采矿工程	31	5	GPA $\geq$ 2.5	
58		矿物加工工程	33	5		
59		安全工程	81	5		
60		资源环境大数据工程	73	5		
61	公管学院 (36人)	文化产业管理	52	12	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62		数字经济	62	6		
63		公共事业管理	77	12		
64		城市管理	65	6		
65	化工学院 (25人)	化学工程与工艺	127	13	GPA $\geq$ 2.5	
66		应用化学		12		
67	城市学院 (46人)	交通工程	65	14	GPA $\geq$ 2.7	
68		交通运输（卓越工程师）	65	14		
69		智慧交通	60	18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70	安德学院 (13人)	土木工程（中外合作办学）	70	5	学术英语成绩≥70	
71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中外合作办学）	57	2		
72		工程管理（中外合作办学）	70	4		
7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外合作办学）	59	2		
备注： 1. 参加转专业报名的学生必须满足《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西建大〔2025〕23号）中的相关要求； 2. 累计平均学分绩点、排名、课程成绩等以教务管理系统4月30日更新数据为准。						

2026年本科生校内转专业接收计划一览表（2024级）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1	土木学院 (27人)	土木工程（道路桥梁工程）	168	6	GPA≥2.5	转入后补修必修课程超过4门，需降级至2025级学习
2		土木工程（工程结构改造与更新）		6		
3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5		
4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43	4		
5		智能建造	60	6		
6	管理学院 (17人)	工程管理	71	7	GPA≥2.6	需补修部分课程，由学生自主决定是否降级至2025级学习
7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74	4	1: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2:已修高数课程，且成绩≥70。（高数 I 或III或IV ）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且补修部分课程，由学生自主决定是否降级至2025级学习
8		会计学	38	4	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需补修部分课程，由学生自主决定是否降级至2025级学习
9		工商管理	21	2	GPA≥2.6	
10	机电学院 (13人)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43	5	1:GPA≥2.5 2: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需同时满足接收条件
11		机械电子工程	69	2		
12		车辆工程	58	2		
13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18	2		
14		智能制造工程	59	2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15	艺术学院 (15人)	工业设计	29	3	专业年级排名前20.0%	需降级至2025级学习
16		环境设计	121	4		
17		视觉传达设计	62	2		
18		艺术与科技	63	2		
19		雕塑	29	2		
20		绘画	33	2		
21	文学院 (3人)	法学	67	3	GPA $\geq$ 3.3或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需降级至2025级学习
22	公管学院 (18人)	文化产业管理	58	5	专业年级排名前50.0%	
23		国际经济与贸易	32	3		
24		公共事业管理	50	5		
25		城市管理	55	5		
26	化工学院 (14人)	化学工程与工艺	81	8	GPA $\geq$ 2.5	
27		应用化学	61	6		
28	城市学院 (13人)	交通工程	57	6	GPA $\geq$ 2.7	
29		交通运输（卓越工程师）	71	7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拟接收人数	接收条件	备注
30	安德学院 (4人)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中外合作办学)	62	2	学术英语成绩≥70	转入后补修必修课程超过3门, 需降级至2025级学习
31		工程管理 (中外合作办学)	72	2		

备注:

1. 参加转专业报名的学生必须满足《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西建大〔2025〕23号)中的相关要求;
2. 累计平均学分绩点、排名、课程成绩等以教务管理系统4月30日更新数据为准。

附件 2

新版教务管理系统转专业报名操作指南

1. 转专业报名

第一步：登录系统后，在所有服务的搜索框中输入“转专业”，快速定位到“转专业申请”模块，点击“转专业申请”按钮，进入转专业申请模块，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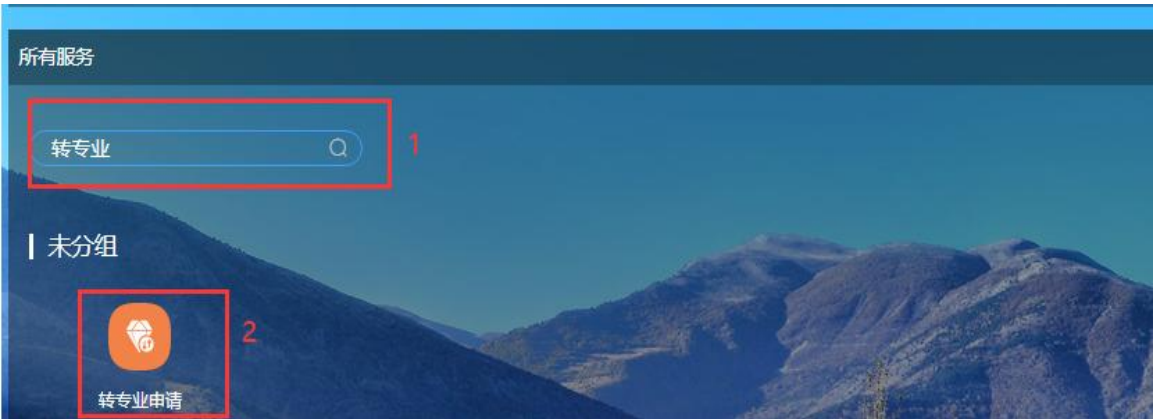


图 1-1

第二步：根据您所在年级，在转专业模块下选择对应的转专业批次，点击批次下方的“进入”按钮，如图 1-2 所示：



图 1-2

第三步: 在转专业申请页面上, 找到想要报名的专业信息后, 点击对应记录后面的“**申请**”按钮 (图 1-3), 进入填写详细信息页面, 如图 1-4 所示:



转入院系	人数	接受条件限制	报名条件	操作
冶金工程 (卓越工程师) 转入院系: 冶金工程学院 转入专业方向:	拟接受: 7 人 已申请: 0 人	仅允许: 2025; 禁止: 文学院体育学院, 安德学院, 艺术学院, GPA下限检查大于等于: 2.5; 各科成绩下限检查大于等于: 60.0...		申请
功能材料 转入院系: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转入专业方向:	拟接受: 5 人 已申请: 0 人	仅允许: 2025; 禁止: 体育学院安德学院, 各科成绩下限检查大于等于: 60.0; GPA下限检查大于等于: 2.5; 或 学生排名占...		申请

图 1-3



异动原因 *

申请理由或备注(300字以内) * 0 / 300

附件 **选择...**
文件大小不大于2MB, 文件格式: png, jpg, pdf, doc, docx, xls, xlsx, zip, rar, 7z

联系电话 *

邮箱

提交 **取消**

图 1-4

注: 异动原因为校内转专业。

2. 转专业报名确认

第一步: 登录系统后, 在所有服务的搜索框中输入“转专业”, 快速定位到“转专业申请”模块, 点击“转专业申请”按钮, 进入转专业模块, 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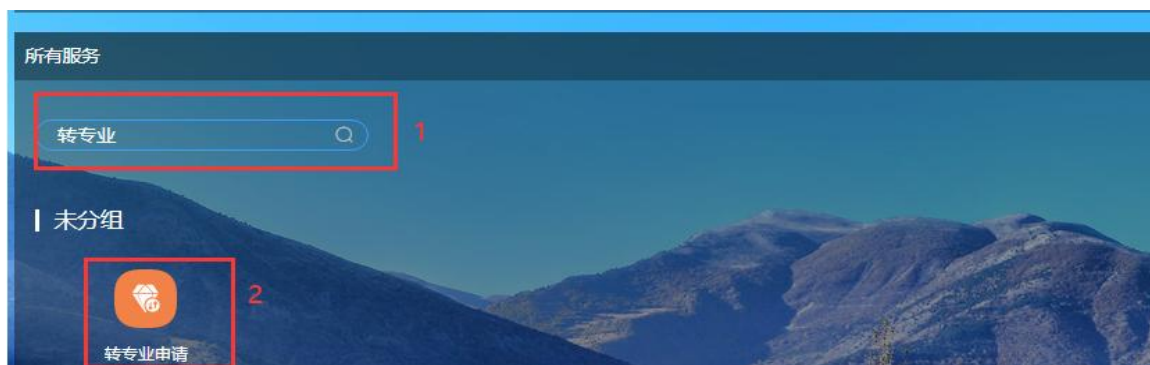


图 2-1

第二步：进入转专业申请模块，选择您提交转专业申请时所在的转专业批次，点击下方的“**进入**”按钮；如图 2-2 所示：



图 2-2

第三步：点击“我的申请”标签页，将展示您所申请的转专业信息，如下图 2-3 所示，在此您可以核实您所“申请转入专业”是否正确，若“我的申请”页面下存在数据，代表您已成功提交转专业申请，否则，您尚未报名转专业。



图 2-3

3. 取消转专业申请

点击“我的申请”标签页，选中需要取消的申请记录，点击“取消申请”按钮；如图 3-1 所示：



图 3-1

附件 3:

各学院转专业咨询老师一览表

序号	学院	联系人	咨询电话
1	建筑学院	崔永兵	82202041
2	土木工程学院	姚 燕	82202981
3	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	孙艺阁	82202825
4	建筑设备科学与工程学院	康瀚文	82203410
5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杨 源	82202721
6	管理学院	贾 健	89025237
7	机电工程学院	薛 婷	89025089
8	冶金工程学院	贾 青	82202938
9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王 茜	89012882
10	艺术学院	夏学军	89025295
11	理学院	穆春娟	82205671
12	文学院	李 侨	82202703
13	资源工程学院	王 豪	82203441
14	公共管理学院	王晓璐	82203306
15	化学与化工学院	李 馨	84891561
16	城市发展与现代交通学院	贺 岩	82203499
17	安德学院	闫煜欣	89025177
18	未来技术学院	左 咪	82205376